

证券简称：华建集团 证券代码：600629 编号：临2017-052

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(临时会议)通知于2017年10月2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中心第一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人，实到董事五人，另外一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；一名董事因故请假，并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三名监事列席会议，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 7票同意、 0票反对、 0票弃权。

2、《关于增加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正文。

表决情况：秦云、张桦两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其余董事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《关于〈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详情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（2017 年修订）》。

表决情况： 7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。

4、《关于修改下属子公司〈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 7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31 日